

21世纪 高职高专
21 SHIJI GAOZHI GAOZHUAN XILIE JIAOCAI
系列教材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王 斌 主编

*Guoji Maoyi
Lilun Yu Shiwu*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KUAJI CHUBANSHE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王 斌 主编

立信会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王斌主编. —上海:立信会计出版社, 2005. 11

ISBN 7-5429-1569-X

I. 国… II. 王… III. ① 国际贸易-经济理论 ② 国际贸易-贸易实务 IV. F7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38137 号

出版发行	立信会计出版社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电 话	(021)64695050×215 (021)64391885(传真) (021)64388409
网上书店	www. Lixinbook. com (021)64388132
地 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 2230 号
邮 编	200235
网 址	www. lixina ph. com
E-mail	lxaph@sh163. net
E-mail	lxzbs@sh163. net (总编室)

印 刷	立信会计常熟市印刷联营厂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 张	12.375
插 页	5
字 数	324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11 月第 1 次
印 数	3 000
书 号	ISBN 7-5429-1569-X/F · 1413
定 价	24.00 元

如有印订差错 请与本社联系

前 言

2004年,中国的外贸进出口总额突破10 000亿美元,也是在同一年,外贸经营权彻底放开,使得更多的中小企业有机会面向国际市场。外贸企业数量的增加一方面带来外贸专业人才需求的增加;另一方面对外贸专业人才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过去,传统的外贸公司部门分工很细,与外商洽谈有业务部,商检、报关、运输有储运部,单证制作有单证部,结汇、核销、退税有财务部;而现在,这些工作在中小企业由于业务量小都可能由一个人去完成,这种需求的变化对人才的培养提出了新的要求。面对新形势,需要对过去的教材内容进行整合,使理论知识更有实用性、针对性,为高职教育教学改革提供条件,最终让培养的学生为企业所接受。

本书在编写体系的设计上充分考虑高职教学的特点,遵循理论够用原则,围绕进出口贸易流程这条主线对各个业务环节的理论知识和职业技能进行阐述,同时每个章节注意保持相对的独立性。在内容编排上,结合国际贸易理论和国际贸易实务两门课程的需要,删繁就简,主要以讲述实务为主,增加了出入境检验检疫和进出口货物通关章节的比重。在内容的广度上,根据国际贸易职业政策性比较强的特点,对常用的国际惯例、法规、政策都做了具体的介绍。另外,编者曾多次参加各类国际贸易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的辅导,这些考试都要考到国际贸易基础知识,因此本书兼顾了职业资格考试的要求,在知识点的把握上尽量做到全面、准确。

本书可作为高职经济管理类专业国际贸易课程的基础教材,也可以作为国际贸易工作的入门教科书和各类国际贸易职业资格考试的辅

导资料。王斌负责全书大纲和结构的确定以及最后的统稿工作,并编写了第一、第六、第八、第九章,徐冬梅编写了第二、第三、第十一章,王娟编写了第五、第七、第十二章,余立新编写了第四、第十章。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大量的优秀教材和相关资料,也得到各界朋友的大力支持,相关企业界人士为本书提供了翔实的案例,在此一并致以深深的谢意。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5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走进国际贸易	1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1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分类	5
第三节 国际贸易基本理论	8
第四节 国际贸易方式	15
第五节 国际贸易的职业要求	21
本章小结	24
思考题	24
第二章 国际贸易政策和措施	25
第一节 国际贸易政策概述	25
第二节 关税政策	28
第三节 非关税壁垒	34
第四节 出口促进与出口管制	39
第五节 我国外贸管制制度	44
本章小结	53
思考题	54
第三章 WTO 与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	55
第一节 WTO 基本知识	55
第二节 加入 WTO 对中国外贸的影响	67
本章小结	72

思考题	73
第四章 国际贸易术语	74
第一节 贸易术语与国际惯例	74
第二节 主要贸易术语	76
第三节 其他贸易术语	87
本章小结	92
思考题	93
案例分析	93
第五章 主要交易条件	94
第一节 商品的品名品质	94
第二节 商品的数量	99
第三节 商品的包装	104
第四节 商品的价格	109
本章小结	120
思考题	121
练习题	121
第六章 国际物流与货运代理	123
第一节 国际物流概述	123
第二节 国际货物海洋运输	130
第三节 国际货物航空运输	149
第四节 国际货物铁路运输	152
第五节 国际多式联运	153
第六节 国际货物运输单据	157
第七节 合同中的装运条款	166
第八节 国际货运代理	169

目 录

本章小结·····	172
思考题·····	173
练习题·····	173
第七章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	175
第一节 风险及损失·····	175
第二节 中国海洋运输货物保险条款·····	180
第三节 伦敦保险协会海运货物保险条款·····	184
第四节 其他运输方式的货运保险·····	187
第五节 保险实务与合同中的保险条款·····	189
本章小结·····	194
思考题·····	194
练习题·····	195
第八章 出入境检验检疫·····	196
第一节 检验检疫概述·····	196
第二节 进出口商品检验程序·····	204
第三节 进出口商品的质量监督管理·····	209
第四节 认证、鉴定业务·····	211
第五节 出入境动植物检疫及卫生检疫·····	220
第六节 合同中的检验检疫条款·····	223
本章小结·····	226
思考题·····	227
第九章 进出口货物通关·····	228
第一节 海关概述·····	228
第二节 报关管理制度·····	234
第三节 进出口货物报关程序·····	239

第四节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	245
本章小结.....	254
思考题.....	254
第十章 国际贸易结算.....	256
第一节 票据概述.....	256
第二节 汇付.....	263
第三节 托收.....	267
第四节 信用证.....	274
第五节 支付方式的选用.....	295
本章小结.....	297
思考题.....	298
练习题.....	299
第十一章 索赔、不可抗力和仲裁	300
第一节 违约与索赔.....	300
第二节 不可抗力.....	302
第三节 仲裁.....	304
本章小结.....	306
思考题.....	306
第十二章 交易磋商与合同签订.....	308
第一节 交易磋商的主要环节.....	308
第二节 合同的成立与签订.....	314
第三节 出口合同的履行.....	318
第四节 进口合同的履行.....	325
本章小结.....	327
思考题.....	327

练习题	327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329
附录二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	342
附件一 售货合同	371
附件二 不可撤销跟单信用证	373
附件三 出口货物明细表	378
附件四 商业发票	379
附件五 装箱单	381
附件六 一般原产地证	383
附件七 提单	385
附件八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出境货物报检单	387
附件九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	388
附件十 PICC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天津分公司货物运输保险单	389
附件十一 出口收汇核销单	391
参考文献	392

第一章 走进国际贸易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一、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

国际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又称世界贸易,是指不同国家(或地区)之间进行的商品、技术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国际贸易是国际经济关系的基本形式,是世界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一个国家(或地区)与其他一些国家(或地区)进行商品、技术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则称为这个国家的对外贸易(Foreign Trade)。由于这种交换活动是由商品、技术和服务的进口和出口两部分构成,所以对外贸易又称为进出口贸易或输出入贸易。

二、对外贸易额与对外贸易量

对外贸易总额是指以金额表示的一国对外货物贸易值(Value of Foreign Merchandise Trade)与服务贸易值(Value of Trade in Commercial Services)相加之和。一定时期内一国从国外进口货物的全部价值,称为进口货物贸易额;一定时期内一国向国外出口货物的全部价值,称为出口货物贸易额;两者相加为货物进出口贸易额,它是反映一国对外货物贸易规模的重要指标之一。它一般以国际货币,如美元来表示。联合国编制和发布的世界各国对外货物贸易额是以美元表示的,它反映在各国海关统计中。把世界上的所有国家以国际货币表示的进口货物额或出口货物额相加,成为世界货物贸易额。

以货币所表示的对外货物贸易额经常受到价格变动的影响,因而

不能确切地反映一国对外贸易发展的实际规模。所以,在实际工作中,往往要以固定年份为基期计算的进口或出口价格指数除当年的进口额或出口额的方法,得到当年按不变价格得出的进口额或出口额,并进行比较,可知对外货物贸易发展的实际规模。通过这种方法计算出来的对外货物贸易额已经剔除了价格变动的影响,单纯反映对外货物贸易额的量,所以又称为对外货物贸易量(Quantum of Foreign Merchandise Trade)。

表 1-1 为我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 2004 年的进出口值的统计(不包括我国的香港、澳门、台湾地区)。

表 1-1

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进出口值统计

(2004 年 1~12 月)

单位:万美元

经营单位所在地	进 出 口		出 口		进 口	
	金 额	比上年 (±%)	金 额	比上年 (±%)	金 额	比上年 (±%)
总值	115 479 162	35.7	59 336 863	35.4	56 142 299	36.0
北京市	9 466 181	38.2	2 057 493	21.8	7 408 688	43.5
天津市	4 204 135	43.3	2 086 150	45.4	2 117 986	41.3
河北省	1 352 641	50.7	934 031	57.6	418 610	37.2
山西省	538 173	74.2	403 489	77.6	134 685	64.6
内蒙古自治区	372 334	31.6	135 617	17.3	236 716	41.5
辽宁省	3 443 709	29.9	1 891 771	29.8	1 551 937	30.1
吉林省	679 351	10.5	171 512	21.4	507 822	28.0
黑龙江省	679 118	27.4	368 163	28.1	310 956	26.7
上海市	16 001 937	42.4	7 350 697	51.7	8 651 240	35.4
江苏省	17 085 660	50.4	8 749 665	48.0	8 335 995	52.9
浙江省	8 522 856	38.8	5 815 873	39.8	2 706 983	36.6

第一章 走进国际贸易

(续表)

经营单位所在地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金 额	比上年 (±%)	金 额	比上年 (±%)	金 额	比上年 (±%)
安徽省	721 141	21.2	393 675	28.5	327 468	13.5
福建省	4 754 924	34.6	2 939 634	39.1	1 815 290	27.9
江西省	352 880	39.6	199 472	32.5	153 407	49.9
山东省	6 067 444	35.9	3 585 354	35.0	2 482 090	37.3
河南省	662 047	40.5	417 552	40.2	244 495	41.1
湖北省	677 176	32.8	338 230	27.4	338 446	38.1
湖南省	543 380	45.6	369 684	44.3	233 696	47.3
广东省	35 713 284	26.0	19 155 810	25.5	16 557 473	26.7
广西壮族自治区	427 760	34.2	238 596	21.1	189 164	55.5
海南省	340 170	49.5	109 255	26.1	230 915	63.9
四川省	687 143	22.0	398 371	24.2	288 773	19.1
重庆市	385 736	48.7	209 119	31.9	176 616	74.9
贵州省	151 373	53.8	86 660	47.4	64 712	63.3
云南省	375 109	40.5	223 882	33.5	151 227	52.4
西藏自治区	19 989	25.0	13 022	7.4	6 967	80.5
陕西省	364 279	30.9	239 699	38.2	124 580	18.8
甘肃省	177 298	33.6	99 634	13.6	77 664	72.6
青海省	57 552	69.7	45 476	66.0	12 075	85.1
宁夏回族自治区	90 820	39.0	64 625	26.2	26 195	85.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563 578	18.2	304 652	19.9	258 927	16.1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统计》。

三、对外贸易差额

对外贸易差额(Balance of Trade)是一定时期内一国出口(货物与

服务)总额与进口(货物与服务)总额之间的差额,用来表明一国对外贸易的收支状况。当出口贸易总额超过进口贸易总额时,称为贸易顺差,也可称为出超;当进口贸易总额大于出口贸易总额时,称为贸易逆差,也可称为入超。通常贸易顺差以正数表示,贸易逆差以负数表示。如出口贸易总额与进口贸易总额相等,则称为贸易平衡。此外,为了表明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各自进出口贸易额之间的关系,还可再分为货物贸易差额和服务贸易差额。

四、对外贸易或国际贸易结构

对外贸易或国际贸易结构可分为广义和狭义两种。广义的对外贸易或国际贸易结构,是指货物、服务在一国总进出口贸易或世界贸易中所占的比重。狭义的对外贸易或国际贸易结构,是指货物贸易或服务贸易本身的比较,可分为对外货物贸易结构与对外服务贸易结构。

对外货物贸易结构(Composition of Foreign Merchandise Trade)是指一定时期内一国或世界进出口货物贸易中以百分比表示的各类货物的构成。对外服务贸易结构是指一定时期内一国或世界进出口服务贸易中以百分比表示的各类项目的构成。

广义和狭义的对外贸易或国际贸易结构可以反映出一国或世界的经济发展水平、产业结构的变化和服务业的发展水平等。为了进行深入比较,还可对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结构进行细分。

五、对外贸易依存度

对外贸易依存度(Degree of Dependence upon Foreign Trade)指一国对外贸易与国民经济之间的关系。它有三种表示形式:第一种形式是对外贸易额总依存度;第二种形式是货物贸易依存度;第三种形式是服务贸易依存度。国际上多以出口贸易在国民生产总值或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重来表示对外贸易依存度。故第一种形式的计算公式为: $[\text{对外出口贸易额}(x)/\text{国民生产总值(GNP)或国内生产总值(GDP)}] \times 100\%$ 。第二种形式的计算公式为: $[\text{货物贸易出口额}/\text{国民生产总值(GNP)或国内生产总值(GDP)}] \times 100\%$ 。第三种形式的计算公式为:

[服务出口贸易额/国民生产总值(GNP)或国内生产总值(GDP)] $\times$ 100%。影响一国对外贸易依存度的因素主要有:国内市场的发展程度、加工贸易的层次、汇率的变化等。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分类

一、按交易内容区分

对外贸易按商品形式与内容的不同,分为货物贸易(Goods Trade)、服务贸易(Service Trade)和技术贸易(Technology Trade)。

(一) 货物贸易

国际贸易中的货物种类繁多,为便于统计,《联合国国际贸易标准分类》把国际货物贸易共分为10大类、63章、233组、786个分组和1924个基本项目。这10大类货物分别为:0类为食品及主要供食用的活动物;1类为饮料及烟类;2类为燃料以外的非食用粗原料;3类为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原料;4类为动植物油脂及油脂;5类为未列名化学品及有关产品;6类为主要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7类为机械及运输设备;8类为杂项制品;9类为没有分类的其他商品。在国际贸易统计中,一般把0~4类商品称为初级产品,把5~8类商品称为制成品。

(二) 服务贸易

按世贸组织《服务贸易总协定》的表述,国际服务贸易是指:“从一参加方境内向任何其他参加方境内提供服务。在一参加方境内向任何其他参加方的服务消费者提供服务。一参加方在其他任何方境内通过提供服务的实体的介入而提供服务。一参加方的自然人在其他任何参加方境内提供服务。”服务贸易多为无形、不可储存的;服务提供与消费同时进行;服务贸易额在各国国际收支表中只得到部分反映,不进入海关统计。《服务贸易总协定》将服务行业分为12个部门:商业、通讯、建筑、销售、教育、环境、金融、卫生、旅游、娱乐、运输、其他。

（三）技术贸易

技术贸易是指不同国家或地区间的企业经济组织或个人,按商业条件对技术使用权所进行的转让或买卖。

技术是指人们在实践中制造某种产品、应用某种工艺或提供某种服务所形成的系统知识。它包括理论、应用知识、实际经验和技能。具体指:产品的制造方法、工艺;信息技术;设计、安装、维修技术等。

在国际技术贸易中,技术交易常常和相关设备结合起来进行,目的是实施技术;在设备买卖中,常常附带安装、操作等非专利技术,目的是购买设备,仍属货物交易之列。

二、按货物移动方向区分

按货物移动方向,对外贸易可分为出口贸易、进口贸易、过境贸易、复出口与复进口贸易、净出口与净进口贸易。

（一）出口贸易

出口贸易(Export Trade)是指将本国生产和加工的货物因外销而运出国境,作为出口贸易或输出贸易。不属于外销的货物则不算。

（二）进口贸易

进口贸易(Import Trade)是指将国外生产和加工的货物外购后,因内销而运进国境,列入进口贸易或输入贸易。不属于内销的货物则不算。

（三）过境贸易

过境贸易(Transit Trade)是指从甲国经过丙国国境向乙国运送的货物,而货物所有权不属于丙国居民,对丙国来说,这是过境贸易。有些内陆国家同非邻国的贸易,其货物必须通过第三国国境。

三、按交易对象区分

按交易对象,对外货物贸易可分为直接贸易、间接贸易与转口贸易。

（一）直接贸易

直接贸易(Direct Trade)是指货物生产国与货物消费国直接买、卖

货物的行为。对生产国而言,是直接出口贸易;对消费国而言,是直接进口贸易。

(二) 间接贸易

间接贸易(Indirect Trade)是指货物生产国与消费国之间,经由第三国商人进行贸易的行为。对生产国来说,是间接出口贸易;对消费国来说,是间接进口贸易。

(三) 转口贸易

转口贸易是指货物生产国与消费国之间,或货物供给国与需求国之间,经由第三国贸易商分别签订进口合同和出口合同所进行的贸易。从第三国角度来看,即是转口贸易,又称中转贸易。即使货物直接从生产国、供给国运往消费国、需求国,但由于它们之间未直接发生交易关系,所以仍属于转口贸易的范畴。

四、按运输方式区分

按运输方式,对外贸易可分为海运贸易、陆运贸易、空运贸易、多式联运贸易与邮购贸易。

(一) 海运贸易

海运贸易是指通过海上各种船舶运送货物的贸易行为。海运是国际贸易最主要的运输方式。当前,世界贸易中的货物有 2/3 以上是通过海运进行的。

(二) 陆运贸易

陆运贸易是指通过陆上各种交通工具(火车与汽车等)运输商品的贸易行为,它经常发生在各大陆内部陆地相连的国家之间。

(三) 空运贸易

空运贸易是指通过航空器具运送货物的贸易行为,它适合鲜活食品、贵重物品和急需商品的运送。

(四) 多式联运贸易

多式联运贸易是海、陆、空各种运输方式结合运送货物的贸易行为。国际物流“革命”促进了这种方式的贸易。